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后勤字〔2021〕2号

关于调整辐射安全与防护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加强辐射安全防护工作的监督管理，确保辐射环境安全，根据我校机构和干部变动情况，学校决定对辐射安全与防护领导小组调整如下：

组 长：张国臣

组 员：张立志 张艳辉 张毅 尚子扬 秦高梧 裴悦路 薛必春
阚志英

辐射安全与防护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后勤管理处校园环境管理科，具体负责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工作。

办公室主任：张毅（兼）

特此通知。

东北大学

2021年4月14日

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1年4月14日印发
